

2020年度兩岸合作研究協議書

臺灣方：〇〇大學

大陸方：〇〇大學

本著優勢互補、平等互利、共同發展的原則，經雙方共同協商，共同參與「〇
〇領域」合作研究。

1. 研究課題（中英文）：
2. 執行單位及主持人：
3. 執行期限：
4. 研究成果之智慧財產權歸屬、使用、移轉及其他事項，由雙方協商之。

臺灣方項目負責人：

〇〇大學〇〇系所〇〇〇(人名及職銜)

〇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

(簽名)

大陸方項目負責人：

〇〇大學〇〇系所〇〇〇(人名及職銜)

〇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

(簽名)